

如何成功的進行國際貿易

- 簽訂買賣契約的秘訣

劉倩妘律師



本次研討會提供的資訊，包括口頭及書面資料及講義，僅為便利討論本次研討會相關議題之用，並不代表對任何特定議題表示之意見。與會者在採行本次研討會中提出之任何內容與建議前，仍應徵詢相關專家之意見。

個人簡介

□ 經歷

- 中華民國律師 (1996)
- 理律法律事務所律師 (1999-2002)
- 中華民國專利代理人 (2000)
- 理財規劃人員考試及格 (2004)
- 普華商務法律事務所(PwC legal)副總經理/律師 (2004-2011)
- 茂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務管理部專案經理 (2004)
- 中華民國仲裁人 (2010)
- 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勞資關係委員會委員 (2010迄今)
- 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財經法委員會委員 (2011, 2012迄今)

□ 學歷

-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博士 (2014)
- 美國康乃爾大學訪問學者 (2012)
- 國立中正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(2004)
-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民商法組碩士 (1997)

□ 專長

- 公司法暨證管法令、公司營運相關法律事務暨法律遵循、法令規章暨契約、消費者保護暨公平交易法、智慧財產權、勞動法令、保險海運等商務爭議、行政救濟、非訟民刑事訴訟暨仲裁

前提問題

- 進行國際貿易之目的為何？
- 如何確保獲利？如何避免損害？
- 哪個法院有管轄權？什麼是準據法？
- 要不要簽合約？為什麼要簽合約？
- 什麼是一份好的合約？

簽訂合約之前…

- 簽訂這份合約的目的是什麼？
 - ▣ 這份合約對於我的「目的」描述地夠明確嗎？
 - ▣ 如果不能達成我的「目的」，這份合約有解決方式嗎？
- 這份合約我最在意的風險是什麼？
 - ▣ 我在意的「風險」合約是不是都有規範？
 - ▣ 萬一發生風險，這份合約可以解決嗎？

案例一：簽訂契約的當事人究竟是誰？

- A公司為台灣上市公司，B公司為A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境外公司，C公司為B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大陸公司。C公司向台灣D公司下單後未付貨款，且經D公司查證C公司已無財產。
 - D公司可否以所有聯繫溝通均由A公司人員處理，故向A公司請求給付貨款？
 - 如果A是總公司，C為A公司之分公司有無不同？

案例一：簽訂契約的當事人究竟是誰？

- 民法總則施行法§ 15：「未經認許其成立之外國法人，以其名義與他人為法律行為者，其行為人就該法律行為應與該外國法人負連帶責任。」
-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§71：「未經許可之大陸地區法人、團體或其他機構，以其名義在臺灣地區與他人為法律行為者，其行為人就該法律行為，應與該大陸地區法人、團體或其他機構，負連帶責任。」

案例二：如何確保經銷授權後之主控權？

- 1996年必翔公司，將自有名牌「Shoprider」的電動代步車交給英國DMA公司代理，DMA要求雙方簽署五年的獨家代理權合約，必翔也要求DMA要將市場從英國擴大到整個歐盟，而DMA則有優先續約權。
 - 五年契約屆滿，必翔認為DMA沒有達到每年銷售五千台的契約要求，且僅行銷英國市場，並未打開全歐市場，打算收回代理權，但DMA以續約優先權向英國法院對必翔提出損害賠償訴訟，且以未來代理二十年所賺取的金額做為賠償金計算
 - 如何簽訂經銷契約？

案例二：如何確保經銷授權後之主控權？

□ 授予經銷權之風險控管條款

□ 授予經銷權的風險何在？

- 經銷商產品推展不利
- 經銷商不當行為影響商譽
- 經銷商信用不佳
- 經銷權無法收回
-

案例二：如何確保經銷授權後之主控權？

□ 授予經銷權之風險控管條款

□ 經銷商產品推展不利

- 責任金額
- 銷售預估
- 競業禁止
- 專屬/非專屬授權
- 經銷客戶劃分

案例二：如何確保經銷授權後之主控權？

□ 授予經銷權之風險控管條款

□ 經銷商不當行為影響商譽

- 促銷及訓練活動
- 商標授權約定
- 非代理人約定
- 限制轉售價格？

案例二：如何確保經銷授權後之主控權？

□ 授予經銷權之風險控管條款

□ 經銷商信用不佳

- 買賣標的物所有權移轉時點
- 違約金
- 付款之擔保
 - 訂金/預付款
 - 保證人/銀行履約保證/信用狀
 - 開立本票/支票
 - 設定抵押權、質權
 - 應收帳款保險

案例二：如何確保經銷授權後之主控權？

□ 授予經銷權之風險控管條款

□ 經銷權無法收回

- 經銷區域(經銷區域外客戶之處理、經銷區域之調整)
- 授權期間
- 終止契約

□ 擔負違約/侵權責任

案例三：產品瑕疵可以向誰請求？

- A公司與B公司間有長期供應關係，過去兩年間，A公司供應的產品品質尚佳，但最近以來A公司產品不斷被客訴，並且有B公司之客戶因使用產品受傷。
 - ▣ B公司是否可以向A公司要求退貨？而且取消後續已發出之訂單？
 - ▣ B公司可否向A公司請求，為客戶維修、被客戶取消訂單或減少銷售量之損失？
 - ▣ B公司客戶可否向A公司要求退貨，以及請求賠償？

案例三：產品瑕疵可以向誰請求？

□ 區別產品瑕疵與產品責任

■ 產品瑕疵

- 滅失或減少其價值
- 滅失或減少其通常效用或約定效用
- 缺少保證之品質

■ 產品責任

- 不符合當時科技專業水準可合理期待之安全性

案例三：產品瑕疵可以向誰請求？

- 下列事實涉及產品瑕疵或產品責任？
 - 電視機未取得節能標章？
 - 洗衣機不能運轉？
 - 除濕機自燃？
 - 汽車暴衝？
 - 飲料含塑化劑？
 - 保健食品沒有達到宣稱的減肥效果？
 - 保健食品導致洗腎？
 - 蒟蒻果凍噎死？

案例三：產品瑕疵可以向誰請求？

- 請求權人/被請求權人不同
 - 產品瑕疵：契約當事人
 - 產品責任：
 - 請求權人：消費者+第三人
 - 被請求權人：商品製造人+企業經營者+商品輸入業者+經銷者

案例三：產品瑕疵可以向誰請求？

▣ 責任不同

■ 產品瑕疵：

- 民事責任
- 過失責任
- 可主張之法律權利：解除契約、減少價金/損害賠償/交付無瑕疵物

▣ 產品責任：

- 民/刑事責任
- 無過失責任
- 可主張之法律權利：3倍損害賠償/回收商品或停止服務

案例三：產品瑕疵可以向誰請求？

□ 產品瑕疵/產品責任

- 產品瑕疵或產品責任得否限制或免除？
- 產品瑕疵或產品責任可否要求退貨？
- 產品瑕疵或產品責任可否要求停止出下批貨？
- 產品瑕疵或產品責任可否停止付款？
- 產品瑕疵或產品責任可否從未付之前期貨款扣款？

案例三：產品瑕疵可以向誰請求？

- 產品瑕疵合約條款
 - 買賣標的風險負擔
 - 付款條件
 - 瑕疵擔保範圍/保固範圍
 - 瑕疵/保固處理方式
 - 責任限制
 - 責任保險

案例三：產品瑕疵可以向誰請求？

- 產品責任合約條款
 - 賠償金額計算及擔保
 - 產品責任範圍及限額
 - 對上下游之求償
 - 責任保險



THANK YOU FOR YOUR ATTENTION!

劉倩妏律師

聯絡電話：(02)2708-6761

電子郵箱：charlotte.liu@premiumlaw.tw